

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合同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 2025 年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甲方: 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 杭州国兴安保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 杭州临安

签订日期: 2025 年 7 月 18 日

2025年7月4日，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以公开招标的方式对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 2025 年保安服务采购项目进行了采购。经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评定，杭州国兴安保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目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现于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以下简称：甲方）和杭州国兴安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 1.1.3 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

1.2.1 服务内容：保安门卫、保安守卫、保安巡逻、保安人群控制、保安随身护卫、金融护卫、保安安检、车辆（位）指挥及管理、消监控值班及管理、电梯、接驳驾驶、消防管理和培训，治安相关培训及其他安全管理；

1.2.2 服务标准：按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 2025 年保安服务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服务标准执行；

1.2.3 技术保障：按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 2025 年保安服务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技术保障执行；

1.2.4 服务人员组成：73 岗；本合同所称“岗”，指一个保安人员在某岗位的一个工作班次（早班、中班、夜班）。“73 岗”即为每日所有班次岗位总和，不等同于保安人数。乙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岗位数量和班次安排提供人员。任何擅自减少岗位班次或未按要求排班的行为，均视为违约。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根据安全管理实际需求，对岗位设置、人员安排进行临时或阶段性调整，乙方应无条件配合。

1.2.5 新安保人员入职需甲方考核通过。

1.3 价款

1.3.1 总价合同，本合同总价（含税）为：¥4650000 元（大写：肆佰陆拾伍万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 2025 年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4650000 元
预算总价		4650000 元

1.3.2 单价合同，本合同单价（含税）标准为：岗位月休 4 天的按：4600.46 元/岗/月，岗位月休 8 天的按：3892.69 元/岗/月，岗位满月的按：5308.22 元/岗/月。服务工作量的计量方式为：单价合同，在合同履行期间内，根据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据实结算，但结算总价上限不得超过预算金额或者双方确定的金额 ¥4650000 元（大写肆佰陆拾伍万元人民币）。

1.3.3 该费用已包含人工成本、服装器械、保险、管理费用、培训费用、应急响应、节假日工资等所有相关支出，甲方不再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1.3.4 若政府上调最低工资标准，服务单价不作调整，由乙方承担相关上涨

成本。

1.4 履约保证金

乙方是（是/否）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若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则：

1.4.1 履约保证金的比例为合同总价的1%；

1.4.2 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4.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4.4 甲方在项目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0.03%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5%。

1.4.5 如甲方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部分款项后，乙方应自甲方发出书面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补足保证金至原约定金额。逾期未补足的，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保留追究其违约责任的权利，但应按时支付乙方已完成部分的服务费。

1.5 预付款

甲方否（是/否）需要支付预付款。若需要支付预付款的，则：

1.5.1 预付款比例、支付方式、时间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5.2 预付款的扣回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5.3 预付款的担保措施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6 资金支付

1.6.1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服务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合同专用条款；

1.7.2 服务交付（实施）的地点（地域范围）：合同专用条款；

1.7.3 服务交付（实施）的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8 违约责任

1.8.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服务成果或者实施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0.03%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2 服务中涉及的货物,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3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3% 计算,最高限额为逾期支付总额的 5%;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8.4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8.5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

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8.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8.7 违约责任 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 1.9.2 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9.1 将争议提交 合同专用条款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9.2 向 合同专用条款 人民法院起诉。

2.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并签字时生效。

甲方: 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 杭州国兴安保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91330185143732663W

住所:

住所: 杭州市临安区锦城街道钱王大街158号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经办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杭州市临安区锦城街道钱王大街158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311300

电话:

电话: 0571-61099133

传真:

传真: /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
州临安支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杭州国兴安保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1202085119900038662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

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保留追责的权利。

2.3.2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迟履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因不可抗力，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

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通知和送达

2.17.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

件 ____/____ 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 3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 合同专用条款 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1.4.2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1.6.1	1.6.1.1甲方每月对乙方进行考核，按季度付款。考核成绩合格（每月≥ 90分）且乙方提交合规发票后，甲方应于收到发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实际岗位数及服务时间支付本季度服务费。如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据实扣减相应费用后支付。具体考核标准见附件与招标文件。 1.6.1.2乙方应在甲方付款日前3个工作日内提供合规发票，逾期未提供的，甲方有权暂停付款，不视为违约。
1.7.1	2025年7月6日至2026年7月5日，本合同效追溯期至2025年7月5日（与招标文件相同）。
1.7.2	招标人指定地点。
1.7.3	按服务要求提供服务。
1.8.7	1.8.7.1 服务期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每发生一次，甲方有权选择按照招标文件的约定扣款或视情况扣除本季度服务费的1%作为违约金，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未能在甲方书面通知的合理时间内整改的，甲方有权选择委托第三方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也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第1.8.7.2款承担违约责任。 1.8.7.2 乙方严重违约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并保留单方解除合同的权利。因乙方违约涉及退款的，乙方应在被催告之日起7日内退款并支付资金占用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以应退金额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LPR的标准计算。）。 1.8.7.3 乙方严重违约情形的认定包括但不限于：拒不交付或不能交付服务的；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转包、擅自分包（除招标文件中约定的接驳车岗工作外）；乙方及工作人员不具备履约资质；履约材料弄虚作假；造成重大安全事故；严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及声誉；导致甲方被第三方起诉、

	索赔或受到行政处罚；甲方保密信息被泄露；造成甲方经济损失；3次及以上考核成绩不合格；乙方提前无故终止合同；以及其他严重违反合同与招标文件的行为。 1.8.7.4 因乙方未按约履行合同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直接损失以及为维权所支出的合理费用（如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差旅费等）。 1.8.7.5 甲方有权从待付款项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违约金以及招标文件约定的扣款，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所有损失的，乙方还应进一步赔偿。乙方发生违约且双方对违约金有争议的，甲方有权延期支付。
1.9.2	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
2.3.2	/
2.5	同 1.6.1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u>30</u> 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u>15</u>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u>15</u> 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5.1	乙方按照 <u>双方确定的服务考核办法</u> 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 <u>服务考核办法</u> 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3	服务考核办法及招标文件中记载的采购需求
2.19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伍份乙方叁份。

附件 1: 保卫部门考核表

保安人员每月工作岗位职责、制度执行考核表						
检查日期： 年 月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细则		自评分	考核分	扣分原因
1	岗位制度职责执行 10 分	1、执行规章制度	5 分			
		2、履行岗位职责	5 分			
2	仪表仪容端正着装统一 9 分	1、规范穿着工作服	3 分			
		2、佩戴工作号牌	3 分			
		3、个人仪表仪容端庄	3 分			
3	本职工作认真负责服务质量良好无投诉 12 分	1、无中途离岗、脱岗、睡岗	3 分			
		2、本职工作及时完成	3 分			
		3、无发生偷盗、安全事故	3 分			
		4、无被职工或患者投诉	3 分			
4	岗位业务素质 10 分	1、沟通语言规范	2 分			
		2、遇到访者做到热情相待	2 分			
		3、本岗位工作程序熟悉	3 分			
		4、参加操练、培训、例会	3 分			
5	安全巡逻 8 分	1、重点部位巡点达到次数	4 分			
		2、发现问题及时汇报	4 分			
6	车辆管理 6 分	1、指挥车辆无发生堵塞	3 分			
		2、车辆乱停放及时阻止	3 分			
7	消防管理 12 分	1、责任区内定期进行消防巡查	5 分			
		2、发现问题及时报告	4 分			

		3、掌握消防操作技能	3分			
8	交接班记录、 清楚规范完 整 9分	1、日常记录清楚、规范	3分			
		2、按时上交巡查记录	3分			
		3、交接班记录完整	3分			
9	团结、互助求 上进 12分	1、服从工作分配及指令	3分			
		2、相互协调配合良好	3分			
		3、完成上级临时任务	3分			
		4、与他人矛盾影响工作	3分			
10	廉洁奉公 爱护公物 遵守公德 12分	1、拾获物品及时上交	3分			
		2、上班时间不办私事	3分			
		3、聊天、零食、玩手机	3分			
		4、工作岗位凌乱不整洁	3分			
总分		考核人签名		主管负责人签名		

附件 2：医院考核表

安保消防工作督查表				
序号	内容	分值	检查情况	得分
1	仪表仪容端正，文明用语，主动服务；服从工作分配；工作岗位整洁、不从事无关工作；服务质量良好无投诉；重点部位巡点达到次数，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值班记录完整规范。	4		
2	人员配备方案合理，应急替代方案齐全，岗位职责明确相关人员知晓并履行规章制度、岗位职责。	4		
3	有措施，各相关部门工作落到实处；全院安全保卫部署方案和管理制度完善，有医务人员工作场	4		

	所暴力防范相关制度和保障措施并落到实处。			
4	有消防安全管理措施和管理人员岗位职责，院科两级消防安全职责管理落实到人，每班人员有火灾时的应急分工和明确职责，相关人员知晓。	5		
5	有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培训制度和应急预案；有年度、季节性、专项检查等，每年至少进行一次消防安全重点部门的消防演练，每月至少组织一次消防安全检查，并有记录。	5		
6	按照国家标准设置火灾探测报警系统及灭火系统，实现早期火灾探测和初起火灾扑救，定期检查、测试和维护消防系统；消防通道通畅，疏散标识和防火器材（灭火器、消防栓等）完好；重点部门、重要部位防范有监管，有记录。	5		
7	至少每年一次进行全院职工的消防安全教育，包括报警、初起火灾处理程序和方法，灭火器材使用，自救、互救和逃生，按照预案疏散患者等相关知识。	5		
8	科室、部门对消防通道、疏散标识、员工消防知识和技能、防火器材等有自查，且责任到人。	4		
9	对院内基建维修等施工项目消防安全监管符合要求。	4		
10	全院安全设备与设施清单齐全、配置合理、功能正常，能满足要求。	4		
11	重点环境、重点部位（如财务、仓库、厨房、医疗废物和废液处置暂存点、档案室、计算机中心、新生儿室、麻醉药品库房、重要设备等）视频监控设施完善。	4		
12	视频监控室符合相关标准，有管理制度并执行，有完整的监管记录和维护记录。	4		

13	视频监控系统符合公安部《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技术要求》。	4		
14	视频监控系统出现故障时，维护能在 1 小时内现场响应。	4		
15	有视频监控资源使用制度与程序并落到实处。	4		
16	有视频监控资源使用审批和使用记录。	4		
17	进行 24 小时图像记录，保存时间 ≥ 30 天。	4		
18	系统应具有时间与日期的显示、记录和调整功能，时间误差 ≤ 30 秒。	4		
19	有专人负责，有司梯人员岗位职责和操作规程、上岗证，有培训及“三级安全教育卡”。	4		
20	电梯机房有醒目标识，并有 24 小时应急机制。	4		
21	电梯机房有日常运行检查、定期维护、维修、保养记录；按规定定期检测，并按相关要求张贴检测标签；年检合格，并公示年检标签。	4		
22	有明确的故障报修、处理流程和夜间与节假日出现故障时的联系维修方式，并得到有效处理。	4		
23	有电梯故障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	4		
24	有电梯清单和档案资料。	4		
合计		100		
检查人：检查日期：				

附件 3：满意度测评

一、测评方式：由后勤保障中心通过网络或其他测评方法对医院员工展开。

二、测评内容：

后勤保障中心网络测评内容（医院员工）：分满意、较满意、一般、不满意四档。

1. 保安人员的仪容仪表是否满意(衣冠端正、精神饱满)?

2. 安保人员的服务意识、沟通情况是否满意?

3. 需要应急处理时，安保人员是否能够随叫随到？

4. 安保人员是否经常进行巡查？

5. 您对安保整体工作是否满意？

三、计分方法：

医院保安服务满意度测评基础分为 100 分，后勤保障中心 5 项网络测评内容中，“满意”、“较满意”合计比例的平均值为当月保安满意度测评的最终得分。

年月	保卫部门考核 (80%)	满意度测 评 (20%)	人员到 位 率扣分	表扬或意 见 加减分	综合 得分

附件 4：保安服务管理质量考核情况汇总

保安服务管理质量考核情况汇总表

一、考核得分：

二、其它扣款：

1. 专项扣款：

2. 其它罚款：参考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保安日常管理考核细则

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保安日常管理考核细则

被考核单位		考核场所	
被考核单位确认		考核方式	
考核项目	管理内容	扣款标准	扣款情况
(一) 台	1、层层落实管理责任制	1、未落实责任制的扣 1000 元。	
	2、按要求建好日常检查台帐。	2、台帐每缺一项扣 500 元。	

账 资 料	3、由保卫科负责抽查各场所岗位执岗情况，如发现缺岗，做出处罚。	3、抽查时每缺一人的扣款 200 元/次，	
	4、保安公司需对保安人员实施考勤签到制度（人脸识别考勤机），并制定相应执勤表，每月执勤表于上一个月末前提供医院。	4、保安人员每天实施人脸识别考勤机考勤签到，每少 1 人扣 100-500 元。	
(二) 服 务 质 量	5、保安应持有杭州市公安局颁发的上岗证，上岗人员应与投标文件相符。	5、保安未持有杭州市公安局颁发的上岗证或上岗人员与投标文件不符，每人扣 1000 元。	
	6、保安人数应与预定方案相符。	6、保安人数与预定方案不符，每少 1 人扣 500 元。	
	7、规定时间内到岗执岗，不得迟到，早退、脱岗、误岗，不得私自让投标文件，中安排的保安以外的人员顶岗。	7、迟到、早退、脱岗、误岗的每次扣 500 元；私自让投标文件中安排的保安以外的人员顶岗的每次扣 500 元。	
	8、在执岗中形象良好，按照规定着装。	8、在执岗中形象不佳、不按规定着装、保安服与便服混穿等每次扣 500 元。	
	9、执勤室内务整洁、物品按要求摆放。	9、执勤室内务不整洁、物品不按要求摆放的每次扣 100 元。	
	10、严格认真执行文明用语、礼貌待人、不得与人发生争吵或打架。	10、未文明用语、礼貌待人的每次扣 50 元，与人发生争吵的每次扣 100 元，与人发生打架的每次扣 500 元。	
	11、执岗时间内不得睡觉、玩手机、看电视等与工作无关的事情，执岗时不得饮酒。	11、执岗时间内睡觉、玩手机、看电视等与工作无关的事情的每次扣 500 元，执岗时饮酒的每	

		次扣 1000 元。	
	12、安全消防每天检查一次，并做好台账，台账每月报医院保卫科备案。	12、安全消防未做到每天检查一次，未做好台账，台账每月未及时报医院保卫科备案的每项各扣 1000 元。	
	13、执岗认真负责，拥有高度警惕性。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巡逻，不发生财产丢失、被盗。	13、执岗不认真负责，无高度警惕性，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巡逻的扣 1000 元，发生财产丢失、被盗经公安司法部门认定有责任的按财产价值实际价值扣除。	
	14、无有责投诉（包括电话、信访、市长公开电话等），有责投诉后处置及时。无领导发现违反本细则情况。	14、出现一次有责投诉的视情节扣 100 元-1000 元，不及时处理的扣 500 元。若违反本细则情况的视情节严重，每次扣 200 元-500 元。	
	15、不得违反医院规章制度	15、若发现违反的，则按医院员工制度同等处罚，特殊情况，经医院决定作出处罚。	
合计			
检查人员			

附件 5：装备要求

序号	设备/器材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钢盔	10	顶	
2	伸缩警棍	35	根	
3	伸缩警棍套	35	只	
4	警用雨衣	10	套	

5	警用雨鞋	10	双	
6	小雨伞	10	把	
7	7件套武装腰带	62	条	
8	防刺服	8	套	
9	辣椒水喷射器	20	只	
10	防割手套	10	套	
11	可移动式防暴套装 (架、盾牌、钢叉、 防暴棍、抓捕器)	15	套	
12	对讲机(配备耳机、 备用电板)	40	部	
13	出警记录仪(26GB)	8	台	
14	手持安检仪	10	个	
15	说明	待定		以上装备要检查及时更换 配置,保持完整性和有效 性

注: 1、上述装备价格包含在投标总价中。2、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超出上述数量时, 投标人需响应实施。

附件 6: 保安服务工作职责要求

(一) 管理人员主要岗位职责要求

(1) 保安队长: 负责保安队伍的日常管理事务, 严格保安队伍纪律管理, 奖优罚劣; 承担保安违规违纪的连带责任; 实行人性化管理, 关心队员疾苦, 掌握队员的思想动态, 充分调动队员积极性, 努力保证队伍稳定; 传达落实医院的服务要求与管理规定, 组织实施并不断完善医院安全保卫整体方案; 结合医院的发展实际情况, 适时作出岗位调整, 完善各岗位职责; 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和提示; 定期向医院保卫部汇报工作开展情况及治安信息, 重大情况及时报告; 配合院方对院内违规事件的处理; 组织开展保安业务培训和预案演练, 制订院内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方案; 建立健全录用保安人员档案资料; 负责保安人员的队列演练; 负责消监控室的管理。

(2) 保安白班班长：协助保安队长对保安队伍的日常管理事务。在保安队长不在岗情况时，负责对保安队伍的日常管理。严格保安队伍纪律管理，奖优罚劣；承担保安违规违纪的连带责任；实行人性化管理，关心队员疾苦，掌握队员的思想动态，充分调动队员积极性，努力保证队伍稳定；协助保安队长传达落实医院的服务要求与管理规定，组织实施并不断完善医院安全保卫整体方案协助保安队长结合医院的发展实际情况，适时作出岗位调整，完善各岗位职责；协助保安队长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和提示；协助保安队长定期向医院保卫部汇报工作开展情况及治安信息，重大情况及时报告；协助保安队长配合院方对院内违规事件的处理；协助保安队长组织开展保安业务培训和预案演练，制订院内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方案；协助保安队长建立健全录用保安人员档案资料；协助保安队长进行保安人员的队列演练。

(3) 保安夜间班长：以身作则、吃苦在先、讲求奉献；贯彻落实医院任务要求与保安队长的工作安排，组织实施医院安全保卫整体方案；负责安排保安的日常工作，参与保安值勤，增援重点岗位；督促检查在岗人员履行岗位职责情况，纠正队员违规违纪行为；坚持讲评，不流于形式，形成良好的队风；处理各岗位的突发事件，重大情况及时报告；妥善保管好医院提供的设备器材，严格设备交接班制度；组织指挥保安队员做好医院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与秩序保障工作；将各岗位的执勤情况汇总记录。

(二) 保安人员岗位职责要求

(1) 治安管理：发现和排除各种不安全因素，及时处置各种违法犯罪行为；听从班长工作安排与指挥调度，善于发现、分析处理各种事故隐患和突发事件；配合医院保卫部和相关科室处理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配合医院对违规事件的调查，协助公安机关对案件的排查，有突发状况就近保安在 1 分钟内、其他岗位保安在 3 分钟内响应并到达控制现场。

(2) 门卫管理：严格人员、车辆、物资进出管理，确保门口道路通畅；按时立岗，礼貌待人，树立良好的窗口形象；对携物出门实行出门证验审制度，防止财物流失，严格把控医疗废弃物出院管理；与各岗卫互通信息；值班室无闲杂人员滞留，保持室内外环境整洁卫生，门前卫生三包；完成医院交办的其它事项。

(3) 车库(位)管理: 加强医院大门的管理, 及时与门卫联系, 掌握车辆的进入数量, 控制好车辆进出, 安全有序的指挥车辆停入库与位, 服务好来院车辆, 做到文明安全和畅通, 确保 120、119 通道和院内道路畅通。

(4) 区域守护: 熟悉守护区域的情况特点, 定点守卫与区域巡查相结合; 掌握初期灭火技能和了解消防栓、灭火器等消防设施的位置、性能和使用方法; 听从班长工作安排与指挥调度, 及时处置突发事件; 维护责任区域公共秩序, 发现可疑人员主动盘问, 发现违规行为, 大胆管理, 主动干预, 发现异常及安全隐患, 立即采取措施并报告, 制止暴力事件, 有效处置各种违法犯罪行为; 保持岗亭卫生整洁, 无闲杂人员滞留。

(5) 机动巡逻: 根据不同情况, 灵活执行相应的巡逻方案; 加强对重点区域、要害部位的安全巡查, 巡更采点不流于形式, 并与监控室保持联动; 协助各岗位开展医院秩序维护和交通秩序管理工作; 开展安全防范; 如实记录汇报巡逻记录。

(6) 消防管理: 每周检查记录院内公共部位的消防设施, 确保完好。协助医院做好室外设施的日常维护; 建立托管消防器材的台帐记录, 定期检查器材完好程度和有效期限; 经常性开展消防业务培训, 制定完善的预案并演练, 使每一个保安人员能胜任医院义务消防员的角色; 发现有人擅自动用消防设施的, 应及时制止并报告; 发现火灾隐患, 立即报告医院保卫部并设法消除; 发生火警, 能冷静处置, 按预案进行火灾报警、人员疏散、组织扑救、抢救物资等工作。

(7) 政治保卫: 医院重大活动的安全警戒与秩序保障; 配合做好重大事件的政治保卫工作。

(8) 突发事件处理: 医院突发事件处置、灾害预防、火灾扑救, 发现和制止医院暴力事件, 随时准备提供紧急救助。近点的响应时间为 1 分钟, 班组增援的响应时间为 3 分钟, 全队响应到位控制到位 5 分钟, 另服务单位增援人员在 45 分钟内到院。

(9) 安全教育: 保安自身安全管理, 医院内部安全隐患检查、排除及上报; 违规纠正; 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和提示。

(10) 金融护卫: 根据医院需要, 担任财会人员路途中和院内收费点的安全护卫。

(11) 安检管理：做好医院设置安检设备进门人员的安全检查工作，包括安检设备的维护和保养。

(12) 交通协管岗：纳入属地交警中队统一标准和管理，主要负责医院大门口的交通指导、车辆引导和交通秩序维护，营造医院大门口的有序性和安全性。

(13) 电梯管理岗：每日检查电梯设施，维护正常运转，如发现问题及时上报等。

(14) 接驳车岗：认真完成接驳任务，服从派车调度；每日行车前认真检查车辆，发现问题及时排除，确保车辆安全运行。

(15) 根据医院要求参与机动巡逻、防疫、劝烟等工作，完成医院保卫部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任务。

七、其他说明

(1) 医院将提供中标人保安休息及更衣用房，在服务期限内提供给中标人使用。

(2) 中标人配置项目相关人员的装备（包括对讲装置、必备的安全护卫器械及设备维修费用等）——安保装备配备表（含在总报价内）。

合同服务期限内，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人员数量，价格根据中标单价结合实际人数按实调整，合同期内，增减岗位产生的费用按照原合同内招标价格进行调整，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各岗位员工要统一服装，由中标人负责其员工工服配备。

八、其他

(1) 中标人不得在合同期限内将本项目的管理权转包或发包。

(2) 中标人须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服务协议中的质量保证体系做好院内的承包服务工作。院方将落实管理人员进行制度职责的考核，确保在岗在位，各尽其职，保证符合各项服务基本频次要求和各项质量标准。

附件 7：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期限一年的保安服务费用，▲投标人承诺保安岗位总数不少于 73 岗，全年/全天候三班 24 小时勤务，服务期内固定服务保安人员最少不得低于 49 名。（投标时需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相应承诺，否则投标无效）

1. 投标报价必须包括在保安服务区域内提供岗位保安服务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年终奖、法定节假日加班费、中夜餐费、各种社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食宿与交通、高温补偿费、人员培训费用、设备器材、办公费用、消耗材料、服装、安全、管理费用、税费、利润、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本项目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

2. 投标人支付给在招标人场所服务的岗位普通保安人员国定节假日加班费由投标公司按国家规定要求（三倍工资）额/班/岗发放。在协议期内，若浙江省内最低保障工资上调，招标人不承担上调费用。

3. 投标公司应急承诺：如院方临时应急需要增加保安岗位，投标公司有能力在 30 分钟内立即组织 20 名保安到现场协助院方处理突发应急事故；临时派遣应急保安员到贵院处置突发事件的，不额外收费。

4. 投标公司承诺如医院有重大国际会议、贵宾接待、迎接上级检查等临时性活动，投标公司须根据医院需要免费增派特保进行支援。

5. 岗位保安人员的考核：投标公司在岗位保安服务费中每人每月核出 100 元作为月考勤（核）奖金，由院方保卫部和投标公司保安部根据每名保安员日常工作情况进行监督、考核，投标公司根据考核情况落实发放到每名保安岗位人员。

6. 实际使用岗位根据招标人安全管理需要进行随时调整，服务费用按实际使用岗位人数进行核对后结算。

附件 8：服务内容

熟悉周边的环境，能处理和应对公共秩序维护工作，能正确使用各类消防、物防、技防器械和设备，能够熟悉、掌握各类刑事、治安案件和各类灾害事故的应急预案；来人来访的通报、证件检验、登记等守护和巡逻，维护公共秩序；处理治安及其他突发事件；负责防盗、防火管理。积极主动配合、服从对口管理部门的临时应急调度，协助处理医疗纠纷。协助院消控中心建立完善的消防制度和消防工作计划，应定期接受消防培训并掌握现有消防设施设备的使用方法，并能及时处理各种火灾事故。

1. 保安人员要定人定岗由院方统一培训后上岗，礼貌待人、服务态度好，熟悉卡点的主要事项，按照要求不折不扣完成各项工作。

2. 实行优质服务, 优质管理, 为院方提供文明礼貌、主动热情周到的服务, 最大限度满足院方服务质量的要求。

3. 投标方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定符合医院实际情况的管理方案实施管理, 并按要求及人员数量等额自备制服(结合院方情况制定制服)、对讲机、照明电筒等全套安全器械。首次交接时, 院方可将现有装备移交给投标方使用, 投标方应对移交装备进行维护和保养, 确保装备完好率, 如发生损坏、丢失, 由投标方负责赔偿。

4. 投标方对其人员实行准军事化管理, 每周不少于 3 小时的业务培训和素质教育, 做好培训记录, 相关业务培训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方负责。因管理不善, 保安员内部所发生的一切问题, 全部责任由投标方承担。同时, 保安人员在执行任务中受到人身伤害, 由投标方负全责。

5. 院方确定值勤岗位及要求后, 由投标方根据院方提供的岗位职责进行完善, 报院方保卫部批准后组织实施。投标方全天候 24 小时对院方各区域进行治安巡查、消防监控及参与突发事件的处理(主要为院方范围内火灾的发现、报警、初期火灾的救援、治安突发、群体性、重大疫情应急病区的警戒及看守、自然灾害等事件)。

6. 维护院方的正常医疗秩序, 保障院方内所有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保护院方的设施和设备及各类财产不受损失, 预防各类政治、刑事案件、治安事件和火灾事故的发生。

7. 配合公安机关、院方保卫科做好信息的收集工作, 防止各类敌对势力的破坏和渗透, 对发现的可疑情况和线索应及时向院方安全保卫科报告。

8. 负责医院内院方财务收费款及重要物资押送途中的安全, 确保不发生任何事故。

9. 组织人员对院内安全存在的隐患进行查找, 及时报告不安全因素, 并配合院方保卫科进行整改。

10. 院方指定部分岗位队员为兼职消防队员, 全体保安人员均为义务消防队员, 投标方应对保安员进行岗前培训, 特别是消防技能的培训, 使保安员具有一定的业务素质。

11. 全体保安人员均为应急救援队员, 投标方应对保安人员进行培训, 特别是快速反应应急救援培训, 当发生火灾、恶性治安案件、重大疫情应急病区的警戒及其他自然灾害突发事件时, 3 分钟内须有保安员赶到现场掌控局面, 5—10 分钟之内须派出足够人手参加救援。

12. 投标方建立完善的各项应急救援方案(火警、爆炸、投毒、群体性事件、其他破坏、盗窃等), 并根据突发治安事件的规模和严重程度、事发时间(白天和夜间)制定大、中、小型突发治安事件应急保卫小组的组织方式或应急预案启动方法、处理流程等并按要求进行演练, 确保各类突发事件得到快速、妥善处理。防止院方区域内重大火灾、治安、交通、刑事等事件发生。

13. 投标方应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包括保安队管理制度、接报警制度、重要人员及重要目标警卫制度、门卫值班制度、保安消防安全管理制度、车辆安全管理制度、值班巡逻制度、放行制度、交接班制度、奖惩制度、军事训练制度、会议制度、安全汇报制度及向院方保卫科提供一份详细年度计划。

14. 投标方应按要求派出经培训合格并取得相关资格证书的专人在消防、消控中心内实行双人 24 小时值班, 严密监控, 发现情况立即报告和处理并做好登记, 本岗位人员不得随意更换。

15. 保安人员应熟悉院方整体地理环境及监控范围, 熟练操作、维护使用相关工作的设备。

16. 积极配合院方做好与安全相关的宣传工作(服务公司必须保证每年有一次对院方开展安全宣传教育的活动)。认真组织做好按照医院工作要求进行的相关应急处置演练, 要求每半年进行一次全院性治安、反恐类应急处置演练, 制定方案、脚本, 提前筹划、演排, 按时完成。

17. 每日应每 2 小时一次组织开展防火巡查工作, 明确巡查人员和重点巡查部位。

附件 9: 保安服务要求

(一) 人员要求

1. 保安从业人员须持有证上岗, 应知法, 懂法, 守法, 依法办事, 必须严格遵守保安从业规范, 模范遵守医院安全管理规定, 要求在院区固定服务保安人员最少不得低于总岗位数的 2/3 人数比率(队伍稳定)。

2. ▲中标人承诺拟派人员 100%经过岗前培训合格才上岗，上岗前必须取得保安资格证，其中：消控岗位人员还应取得消防设施操作员（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电梯管理人员还应取得电梯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接驳人员有相应驾驶证，女性保安不超总人员的 15%。（投标时需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相应承诺，否则投标无效）

3. 保安人员（73 岗，其中保安队长 1 名，班长 2 名，退伍军人占比不低于 15%）

3.1 保安队长（1 名），在院区现场管理，应具备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受过专门的保安业务培训。须加强对保安日常的管理，确保保安在院内无违规事件发生。

3.2 保安班长（2 名），在院区现场管理，应具备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受过专门的保安业务培训。须加强对保安业务的管理，确保保安在院内无违规事件发生，协助保安队长须加强对保安日常的管理。

3.3 普通保安人员个人素质条件（53 岗，含交通协管岗、安检岗、消监控室、电梯管理、接驳车驾驶）：男性年龄在 18 周岁-55 周岁之间，女性年龄在 18 周岁-50 周岁之间，男性身高 170cm 及以上，女性身高 155cm 及以上，身体健康，没有传染病及精神病等不能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疾病病史，体貌端正，没有犯罪记录，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退伍军人为佳（退伍军人、在医院行业从事保安服务工作 2 年以上有经验人员可适当放宽以上条件要求）。

3.3.1 交通协管保安人员，纳入属地交警中队统一标准和管理，规范交通管理，负责医院大门口的交通指导、车辆引导和交通秩序维护，营造医院大门口的有序性和安全性。

3.3.2 安检岗保安人员。普通保安人员要求标准，同时具有掌握与熟知安检知识和医院要求，限制和禁止危险物品进入医院。

3.4 特勤保安人员（20 岗）：男性年龄 45 岁以下，身高 170cm 以上，女性 35 岁以下，身高 160cm 以上，身体健康，没有传染病及精神病等不能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疾病病史，体貌端正，身手敏捷，没有犯罪记录，具有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退伍军人和有经验的特勤保安老队员可优先；并同时兼任医院义务消防

员的角色，巡逻检查记录院内公共部位的消防设施，做好室内外设施的日常管理，经常性开展消防业务培训和演练，发现火灾隐患，立即报告医院保卫部并设法消除；发生火警，能冷静处置，按应急预案进行火灾报警、人员疏散、组织扑救、抢救物资等工作。

附件10：岗位列表

岗位名称	班次安排			岗位休息制
	早班	中班	夜班	
队长（特保）	1			每月单休
班长（特保）（兼巡逻）	1		1	全年在岗
内勤	1			每月双休，按实际天数计算
南门入口交通岗 （兼南区电瓶车管理）	1	1	1	全年在岗
行政楼五楼办公区岗	1			每月双休，按实际天数计算
航站楼安检入口安检	2			全年在岗
南门负一楼入口安检	1			全年在岗
北区入口安检 （兼3至5号楼一楼区域）	1			全年在岗
妇保楼入口安检	1			全年在岗
门诊医技楼1层	1			全年在岗
门诊医技楼2层	1			全年在岗
门诊医技楼3层	1			全年在岗
门诊医技楼4层	1			全年在岗
航站楼交通岗	1			全年在岗

北面外围及交通岗	2	1		全年在岗
西区电瓶车管理	1			全年在岗
行政后勤四小楼	1	1	1	全年在岗
2号楼、感染楼 (特保)	1	1	1	全年在岗
3号楼(特保)	1	1	1	全年在岗
5号楼(特保)	1	1	1	全年在岗
门诊、医技	1	1	1	全年在岗
巡逻(特保3+普保1)	4	4	4	全年在岗
急诊就诊大厅 (兼安检)	1	1	1	全年在岗
急诊抢救大厅	1	1	1	全年在岗
发热门诊、输液室	1	1 兼急诊儿科		全年在岗
产科分娩中心	1	1	1	全年在岗
儿科门诊岗	1			全年在岗
托育园岗	1			每月双休，按实际天数计算
消监控室	2	2	2	全年在岗
电梯管理员	1			每月单休
接驳车驾驶员	2	1	1	全年在岗
合计	38	18	17	